

证券代码: 300237

证券简称: 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 2016-037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碧桂园山东区域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园林”或者“甲方”）与碧桂园山东区域章丘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2016年04月07日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致力于建立长期、全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加强双方的信息、资源交流与共享，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发展格局。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章丘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370181000008917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文杰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17日

住所：章丘市枣园街道办事处芙蓉街230号

营业期限：自2011年08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建设、销售、出租，经营管理自建的商住楼宇及配套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乙方公司最近三年未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

三、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原则

坚持优势互补，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坚持全面合作，不断拓展合作模式和领域；坚持平等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坚持依法合规，提高合作水平；坚持长期合作，实现共同发展。

（二）合作内容

此次合作旨在以共建生态城市为目标，促进甲方园林景观建设业务与乙方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合作，双方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社会资源、土地资源、资金、技术、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的优势，以多种方式相互协助、共同发展，合力打造和谐美丽宜居的新型生态城市。

（三）合作方式

1、甲乙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就投资方向、土地获取、后续合作进行磋商。双方通过共同研判市场、参与政府谈判，确定投资方向。

2、甲方通过PPP模式建设政府基础设施项目，获取政府土地补偿。乙方发挥自身房地产开发优势，对甲方获偿土地的区位、价格进行研判。

3、甲方在处置获偿土地时，乙方将具有优先合作权；乙方对开发的房地产项目进行景观建设时，甲方具有优先合作权。

具体项目合作事宜，采用“一事一议”原则进行磋商。对于仅甲方认可的项目，乙方友情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对于仅乙方认可的项目，甲方友情提供相关资源服务，协助获取项目。

（五）其他约定

1. 该协议仅用于明确合作意向及原则，具体项目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2. 甲乙双方争取在本协议签订后，加快工作进度，早日推进具体项目的合作开发。

四、对公司的影响

1、碧桂园是一家以房地产为主营业务，涵盖建筑、装修、物业管理、酒店开发及管理、教育等行业的国内著名综合性企业集团，属中国房地产十强企业。通过本次与碧桂园山东区域的战略合作，有助于双方在各自己优势基础之上实现互补及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提高综合竞争能力。

2、框架协议表达双方战略合作意向，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未来将以本框架协议为指导，具体合作方式双方可通过磋商签署具体的合作协议，并将按相关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根据具体合作方案所需权限经公司相关有权机构审批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 风险提示

1、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安排、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 备查文件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与碧桂园山东区域章丘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4月08日